

合同编号: SCZK2026-ZB0360-003

# 神木市卫生健康局 妇幼保健医院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神木市卫生健康局

供应单位（乙方）：陕西智博未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 4 月 10 日



# 采 购 合 同

甲方：神木市卫生健康局

乙方：陕西智博未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神木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三批),项目编号:SCZK2026-ZB0360-003;由神木市卫生健康局组织招标采购,最终确定陕西智博未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神木市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甲方”)与陕西智博未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双方协商,于 年 月 日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按照甲方采购内容和要求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为甲方供货,所供设备达到采购人验收标准,并提供售后培训和质保服务。

附：本项目供货报价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	脉动真空灭菌器(650L)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MAST-A	山东	2	个	174212	348424
2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PS-100X	山东	1	个	117748	117748
3	快速试全自动清洗消毒器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Rapid-M-320	山东	2	个	85127	170254
4	高温干燥柜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YGZ-1600S	山东	1	个	50187	50187
5	清洗工作站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Center-Y4	山东	2	套	77212	154424
6	全自动纯水机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Waters-1500L	山东	1	台	96806	96806
7	无影灯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L3-A	深圳	1	套	43431	43431

8	吊塔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M7	深圳	3	套	33877	101631
9	麻醉塔	上海德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AgilaCC	上海	4	套	65630	262520
10	外科塔	上海德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AgilaCC	上海	3	套	65630	196890
11	无影灯	上海德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Polaris100/200-440OK	上海	4	套	162145	648580
12	医疗柱	上海德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AgilaCC	上海	1	套	47292	47292
13	麻醉塔(双臂麻醉)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M7	深圳	4	套	33780	135120
14	无影灯(双头、数量3个)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L3-B	深圳	3	套	43431	130293
15	无影灯(单头、数量6个)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L3	深圳	8	套	43431	347448
16	吊塔(双臂外科)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M7	深圳	1	套	33780	33780
17	吊塔(双臂外科)(参数同序号17)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M7	深圳	4	套	33780	135120
18	医疗柱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M7B	深圳	6	套	33780	202680
19	吊塔(双臂外科)(参数同序号17)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M7	深圳	3	套	33780	101340
20	无影灯(双头)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L3-A	深圳	2	套	43431	86862
21	清洗工作站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Center-R5	山东	3	台	83002	249006
22	全自动软式内镜清洗机(单杠)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Rider50B	山东	2	台	73351	146702

23	纯水机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Waters-FE-1000L	山东	1	台	96515	96515
24	内镜储存柜挂式(6条)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Center-GZ1	山东	3	个	23163	69489
25	内镜转运车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Center-NC1	山东	2	辆	5790	11580
26	牙科综合治疗机(成人)	宁波蓝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Care-22	宁波	4	台	25093	100372
27	牙科综合治疗机(儿童)	宁波蓝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Care-33	宁波	2	台	25093	50186
28	电动抽吸机	四川贝利福器械有限公司	BLF-S103	四川	1	个	2895	2895
29	纯水微酸水一体机	淄博兰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LBSAEW-300L/H	山东淄博	1	个	38606	38606
30	口腔CT	北京朗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Smart3D-Xs	北京	1	套	274819	274819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肆佰肆拾伍万壹仟元整。(¥ 4451000.00元)

备注:

- 1、表内总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本表中的“总报价”与“开标一览表”中的“产品报价”一致,各子项分别报价;
- 3、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开标、评标过程中的澄清、承诺内容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价款

1、人民币大写: 肆佰肆拾伍万壹仟元整 (¥: 4451000.00元)

2、总价包括: 完成本次项目的所有费用(产品报价、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及其他完成本项目涉及到的一切费用)。

3、合同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项目实施条件:

1、交货地点: 神木市妇幼保健医院

2、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25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甲方负责结算

2、付款方式：

①合同签订并提供厂家产品订货单后支付合同金额30%预付款。如若中小企业中标，预付款比例为40%。

②产品到场并安装调试完成，支付至合同金额80%，设备到场时间需与甲方协商确定，在合同履行期满，设备正常运行三个月后支付至合同金额100%。

3、发票开具单位：陕西智博未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收款账号：7213 0078 8010 0000 2570

4、支付方式：转账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责任

(1) 负责向乙方交接仅限本次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及培训所必需的相关资料，乙方不得擅自收集甲方的诊疗数据、用户信息、运营数据等核心涉密信息；

(2) 项目实施期间，有义务监督乙方的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

(3)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甲方应按实际发生的项目实施内容支付费用；

(4) 乙方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后书面提请甲方验收的，甲方按照项目采购需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逾期未组织验收且未书面提出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

##### 2、乙方责任

(1) 乙方要严格按照甲方采购需求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完成供货；

(2) 乙方须确保所供的货物运行稳定，质量符合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约定的技术参数要求，且不低于国家及省、市现行有效标准。

(3) 本项目质保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在质保期内，乙方对所投的所有货物提供免费维护、零部件更换服务；

(4) 遇产品故障不能正常工作, 乙方 4 小时内作出响应, 电话不能解决的, 须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

(5) 乙方须确保所供的产品货源渠道合法、有效;

(6) 合同款项结算时,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国家正式税票;

(7) 乙方负责使用单位操作人员的免费培训, 直至操作人员对操作技术完全掌握为止;

## 六、质量保证

全套产品原厂质保 3 年(负责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七、验收: 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验收, 严格遵循行业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最终验收。

八、合同一经签订,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 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

2、乙方责任: (1)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交货期完成全部设备供货、安装及调试的, 每逾期一日,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逾期超过 15 日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外, 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2) 乙方交付的设备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7 日内无条件更换、重做或修理至合格。若乙方未按时更换、重做、修理或更换、重做、修理后仍不符合约定的, 甲方有权选择单方解除合同或部分解除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就相关设备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并向甲方支付该部分设备价款 30% 的违约金, 若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 乙方应一并赔偿。(3)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 2 款第 (3)、(4)、(7) 项约定的质保、响应、培训等售后服务义务的, 每发生一次,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 并应在甲方通知的期限内继续履行义务。(4) 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一项义务或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货源渠道合法有效、提供正规发票等,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3、本合同约定的各项违约金及赔偿金可以叠加适用。乙方支付违约金及赔偿金后, 仍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4、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选择解除合同的, 自甲方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之日起合同解除, 乙方对合同解除有异议的, 可以向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确认解除的

效力。甲方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解除合同之诉。4、因乙方违约，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等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遵循行业标准）。

#### 十二、其他事项

1、监管部门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有通知、函件及争议相关法律文书均应当以书面形式送达至本合同签署页列明的双方地址，一方变更送达地址应当提前3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按原地址送达即视为有效送达；因送达地址不准确、未及时告知变更导致送达不能的，由责任方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陕西智博未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雁南一路1111号

通泰曲江左岸803室

电 话:

电 话: 18629303856

传 真:

传 真: /

邮 编:

邮 编: 710000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帐 号: 7213 0078 8010 0000 2570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署日期:

2026.4.10

签署日期:

2026.4.10